

淡江大學團體保險簡介：教職員公費、眷屬自費

單位：新台幣/元

投保項目及險種	投保身份及保險金額					
	教職員工(記名)		配偶(記名)		子女(記戶)	父母(記名)
	15-75歲		15-75歲,續保至75歲		0~23歲	85歲
參加年齡/投保計畫	計畫一(員工)	計畫二(重疾員工)	計畫三(配偶)	計畫四(重疾配偶)	計畫五(子女)	計畫六(父母)
	員工及配偶若已領過重大疾病給付(6萬元)者,請改投保計畫一~四(因為保險公司不會再給付第二次,故不多收保費)					
新定期壽險(疾病或意外完全失能保險金)	20萬	20萬	20萬	20萬	X	X
意外失能保險100%-5%(1-11級,80項)	20萬~1萬	20萬~1萬	20萬~1萬	20萬~1萬	X	X
重大疾病險(不含身故金)	6萬	X	6萬	X	X	X
團體傷害保險						
意外身故保險金	90萬	90萬	80萬	80萬	X	50萬
意外失能保險金 100%-5%(1-11級,80項)	90萬~4.5萬	90萬~4.5萬	80萬~4萬	80萬~4萬	X	50萬~2.5萬
特定意外-空陸水上運輸工具	80萬	80萬	80萬	80萬	X	50萬
特定意外-公共建築物火災	80萬	80萬	80萬	80萬	X	50萬
特定意外-電梯意外	80萬	80萬	80萬	80萬	X	50萬
重症燒燙傷	31.5萬	31.5萬	28萬	28萬	X	17.5萬
傷害醫療保險(副本實支實付)	2萬	2萬	2萬	2萬	2萬	2萬
守護住院日額險	最高給付365天/無等待期/可接受副本理賠					
無等待期	附加	附加	附加	附加	附加	X
住院日額(最高365日)(定額給付-免收據)	1,000/日	1,000/日	1,000/日	1,000/日	1,000/日	500/日
加護病房保險金(最高14天)(定額給付-免收據)	1,000/日	1,000/日	1,000/日	1,000/日	1,000/日	500/日
燒燙傷病房保險金(定額給付,最高60天-免收據)	1,000/日	1,000/日	1,000/日	1,000/日	1,000/日	500/日
住院前後門診(實支實付)	500/次	500/次	500/次	500/次	500/次	500/次
門診手術(實支實付)/處置(定額)	10,000元/3,000元	10,000元/3,000元	10,000元/3,000元	10,000元/3,000元	10,000元/3,000元	5,000元/2,500元
意外傷害急診(實支實付)	5000/次	5000/次	5000/次	5000/次	5000/次	5000/次
骨折未住院津貼(定額)	1,750-30,000	1,750-30,000	1,750-30,000	1,750-30,000	1,750-30,000	875-15,000
住院醫療費用(雜費/住院手術副本實支實付)	30,000/次	30,000/次	30,000/次	30,000/次	30,000/次	20,000/次
痛症險	初次申請者,須提供病理切片報告					
日額(最高365天)	1,000	1000	1000	1000	1000	
出院療養金(最高21天)	1,000	1000	1,000	1,000	1000	X
門診(最高90天)含化放療	1,000	1000	1,000	1,000	1000	X
手術金	1萬	1萬	1萬	1萬	1萬	X
每人保費	2000	1892	2000	1892	1614	1700

本表所載內容僅供參考,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。

備註說明：

- 公費案原有員工概括承受免健告,新加保員工免填寫健康告知書。眷屬自費案原有被保險人概括承受免健告,新加保填寫健康告知書及61歲以上附健康告知書及普通體檢報告(身高/體重/血壓/心跳/驗尿)。
- 加保：員工自到職日起由學校辦理加保,另外員工可額外自費替眷屬(配偶/子女/父母)辦理加保。
欲加保眷屬者,請填寫「團體保險加入調查表」、「團體保險投保申請表暨健康聲明書」。
自費調查表請於112/7/20(四)前送達淡江大學人力資源職能福利組,本公司審核完成後於112/8/1生效。
- 保險期間：自112年8月1日零時起至113年8月1日零時止。
- 員工離職後,已加保之眷屬保障仍持續至年度契約到期日(113/7/31),中途不受理退保及退費。
- 禁複保險：每位員工、眷屬限以一種身份投保,不得重覆以其它身份(例如,配偶/子女/父母身份)加保。
- 受益人：
 - 失能及各項醫療保險金的受益人為被保險人本人。
 - 員工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受益人順位為：1.配偶及子女2.父母3.祖父母4.孫子女5.兄弟姊妹
 - 眷屬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受益人順位為：1.法定繼承人